

監察委員就職滿2年績效統計
(103年8月1日至105年7月31日)

項目	單位	總計
節省公帑	萬元	669,435
增加歲入	萬元	312,219
提出具體措施	項	1,808
增修法令	項	331
廢止法令	項	11

說明：

- 一、 103年8月1日至105年7月31日行政機關因參考或依據監察院糾正案、調查意見函請改善案，計節省公帑66億9,435萬元，主要案件為國防部改善國防軍事工程規劃、自來水公司改善漏水率與管線汰新計畫、科技部南科管理局處理高鐵減振工程案、台電公司減發不休假加班費以及中油公司辦理液化天然氣供氣投資計畫等。
- 二、 間接促成國家歲入增加，計達31億2,219萬元，主要案件為財政部及衛生福利部加強查核美容醫學勞務收入、財政部國有財產署收取被占用國有非公用不動產使用補償金、地方稅捐稽徵機關加強稽查身心障礙者使用牌照稅免稅條件、經濟部工業局落實研究成果至產業界等。
- 三、 各機關因監察院糾正案、調查意見函請改善案，而提出具體改善措施1,808項，另促使各機關增修法令331項，廢止法令11項。